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ongtian Construction (Hunan) Group Limited

###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3)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年」)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上一年度(「2023財年」)的經審核比較數據的綜合業績如下：

### 財務概要

於2024財年，建築合約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95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21.3百萬元或52.3%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930.8百萬元。

於2024財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3財年的約10.9%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7.6%。

我們於2024財年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6.4百萬元，而2023財年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46.0百萬元。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b>930,801</b>	1,952,122
銷售成本		<b>(859,820)</b>	(1,739,486)
毛利		<b>70,981</b>	212,63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6	<b>15,125</b>	978
行政及其他開支		<b>(73,990)</b>	(125,465)
上市開支		—	(10,166)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b>(37,611)</b>	(17,351)
財務成本	7	<b>(5,321)</b>	(7,78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b>(30,816)</b>	52,847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b>4,375</b>	(6,857)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b><u>(26,441)</u></b>	<u>45,990</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25,389)</b>	45,277
非控股權益		<b>(1,052)</b>	713
		<b><u>(26,441)</u></b>	<u>45,99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11	<b><u>(4.69)</u></b>	<u>9.60*</u>

\* 重述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39	21,262
投資物業		8,940	—
遞延稅項資產		12,523	6,843
無形資產		38	41
		<u>36,240</u>	<u>28,14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78	80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 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2	528,494	453,522
合約資產		1,599,809	1,476,028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570	19,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32,543	59,609
		<u>2,203,394</u>	<u>2,009,021</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985,306	808,587
應付票據	15	8,500	15,000
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2,284	557,309
合約負債		5,355	9,497
租賃負債		357	338
借款		110,261	108,362
應付所得稅		15,987	18,121
		<u>1,738,050</u>	<u>1,517,21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65,344</u>	<u>491,80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01,584</u>	<u>519,953</u>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21	1,464
借款	2,800	6,029
	<u>3,921</u>	<u>7,493</u>
資產淨值	<u>497,663</u>	<u>512,46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132	4,245
儲備	485,150	497,579
	<u>490,282</u>	<u>501,824</u>
非控股權益	7,381	10,636
權益總額	<u>497,663</u>	<u>512,46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3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建築服務。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且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與本集團相關並於報告期內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及呈列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整個報告期間貫徹應用該等準則。

為更好地反映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性質，若干對比金額已重新列報，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人民幣26,441,000元，淨經營現金流出約人民幣9,243,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其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10,261,000元。但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32,543,000元。

儘管如此，由於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並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統稱「現金流量預測」)，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且本集團將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故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考慮了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銀行磋商，延長現有銀行貸款的付款期限，並在續簽銀行貸款及獲得新貸款時獲得優惠條件，以確保必要的資金，滿足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於2025年2月報告日期後，本集團已獲得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5,000,000元；
- (ii)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未使用的銀行及信貸額度總額約為人民幣11,000,000元；
- (iii) 管理層一直努力通過維持各種成本控制措施改善本集團來年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及
- (iv)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其營運資金需求。於報告日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向債務人成功收回不少於約人民幣220,000,000元。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的不利情況下，董事合理預期，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並於預測期間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儘管上述計劃及措施的結果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包括(i)銀行是否會延長銀行借

款的還款期，(ii)倘本集團無法履行契約，銀行是否會撤回信貸額度，及(iii)預測期間的經濟狀況是否會顯著惡化，從而影響本集團實現成本控制措施的能力，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24年1月1日生效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之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2020年修訂本釐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包括遞延結算權利的含義，以及該遞延結算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遞延結算權利的可能性影響。修訂本亦釐清，負債可通過其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並只有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被列為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釐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根據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亦已更新，以更新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的提述。香港詮釋第5號之結論並無改變。

對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實體遵守未來契諾的非流動負債，應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時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概述如下。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並無獲本集團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其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sup>2</sup>



- 1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4年7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自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名))作出重大修訂。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及計量並無任何影響，惟預期將對若干項目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更包括在損益表中的分類及小計、資料合併／細分及標示，以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屬選擇性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訂明實體獲准應用的披露規定，以取代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披露規定。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須向公眾負責，故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有關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

## 4. 分部資料

### (a)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建築服務。管理層將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一個經營分部進行審閱，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因此，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分部用於制定戰略決策。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客戶於2024財年及2023財年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5. 收入

收入指建築合同及為建築項目提供工程機械及設備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合同產生的收入		
民用建築工程	529,287	974,816
市政工程	282,795	618,360
地基基礎工程	—	21,200
裝配式鋼結構工程	35,198	265,167
其他專業承包工程	80,409	64,674
	<u>927,689</u>	<u>1,944,217</u>
提供工程機械及設備收入	<u>3,112</u>	<u>7,905</u>
	<u><b>930,801</b></u>	<u><b>1,952,122</b></u>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在一段時間轉撥	<u><b>930,801</b></u>	<u><b>1,952,122</b></u>

##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0	465
政府補助(附註)	13,697	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2)	(7)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62)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638)	—
其他	3,220	265
	<u>15,125</u>	<u>978</u>

附註：

該等金額為激勵本集團發展的補助，當中的權利為無條件且屬於一次性。

## 7.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4	10
借款利息開支	5,247	7,775
	<u>5,321</u>	<u>7,785</u>

##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釐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323,266	727,921
核數師的酬金	1,250	1,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29	4,75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341	78
投資物業的折舊	197	—
無形資產攤銷	3	4
研究成本	28,904	63,660
短期租賃開支		
— 辦公室	533	338
— 機械及設備	60,242	127,69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8,119	19,322
— 退休計劃供款	5,787	5,447
上市開支	—	10,166

##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適用於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有關所得稅法例及規例計算所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327)	(9,593)
遞延稅項	5,702	2,736
	<u>4,375</u>	<u>(6,857)</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稅率為25%，以下附屬公司除外：

- 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在中國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兩家附屬公司符合微小企業資格，有權享受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10. 股息

本公司於2024財年及2023財年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人民幣千元)	(25,389)	45,277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附註)	<u>541,858,000</u>	<u>471,799,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u>(4.69)</u>	<u>9.60*</u>

附註：

用於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2024年1月1日的4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及於該年度發行的51,67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該等數目已進行調整，以反映2024年6月18日完成的本公司新股配售的紅利部分。

用於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反映2024年6月18日完成的本公司新股配售的紅利部分後，於2023年1月1日的本公司101,100股普通股、根據於2023年3月完成的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發行的本公司359,898,900股普通股，猶如根據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該等額外股份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以及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3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時發行的91,06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2024財年本集團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2023年：相同)，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	40,097	17,421
— 第三方	<u>408,375</u>	<u>366,606</u>
	448,472	384,027
應收票據	725	1,700
減值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35,175)	(17,867)
— 應收票據	<u>(49)</u>	<u>(19)</u>
	(35,224)	(17,88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413,973	367,841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735	69,642
預付款項	26,780	26,041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u>(19,994)</u>	<u>(10,002)</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保證金淨額	<u>114,521</u>	<u>85,681</u>
	<u><b>528,494</b></u>	<u><b>453,522</b></u>

截至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44,887	85,709
91至180天	11,999	40,055
181至365天	64,941	79,264
1至2年	107,476	107,112
2至3年	53,407	35,554
超過3年	30,587	18,466
	<u>413,297</u>	<u>366,160</u>

於2024年12月31日，提供建築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33,750,000元(2023年：零)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息的浮息銀行存款以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董事認為於2024財年及2023財年各年度末，存款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於2024財年末，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及手頭現金按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中國。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通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945,415	759,239
— 關聯方	39,891	49,348
	<u>985,306</u>	<u>808,587</u>

自開票日期起，本集團的貿易供應商通常授出長達3個月的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基於通常與發票日期相同的服務及貨品收據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226,489	180,297
91至180天	35,362	105,303
181至365天	262,185	96,191
1至2年	353,674	318,410
超過2年	107,596	108,386
	<u>985,306</u>	<u>808,587</u>

## 15. 應付票據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550,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4,500,000元)作抵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我們是湖南省一家有著逾45年經營歷史的總承包建築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財年**」)，我們的收入全部源自國內客戶。

目前，我們主要致力提供工程施工服務，涵蓋(i)民用建築工程服務，主要作為住宅、工業和商業建設項目的總承包商提供施工承包服務；(ii)市政工程服務，主要包括城市道路、教育機構、體育館及供水工程建設；(iii)地基基礎工程服務，包括地基基礎工程及土方工程；(iv)裝配式鋼結構工程服務；及(v)其他專業承包工程，包括建築裝修裝飾工程專業承包。我們在從項目採購、管理、施工到監督的整個建設過程中為客戶提供綜合建設服務。其次，我們亦從事提供工程機械及設備服務。

於2024財年，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30.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95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21.3百萬元或52.3%。我們的毛利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212.6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71.0百萬元，同比降低約66.7%。於2024財年，我們的毛利率約為7.6%。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2024財年，建築合同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952.1百萬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1,021.3百萬元或52.3%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930.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各主要建築分部的收入減少，原因是市場環境充滿挑戰。

## 民用建築工程

民用建築工程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974.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5.5百萬元或45.7%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529.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主要項目於2023財年竣工，包括東方市新安家園(二期)項目，該項目上一年度作出巨大收入貢獻。

## 市政工程

市政工程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61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35.6百萬元或54.3%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282.8百萬元。這主要由於大型項目竣工，如濉浦縣城北學校配套設施建設工程項目，該項目於2023財年為本集團收入作出巨大貢獻。

## 地基基礎工程

地基基礎工程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21.2百萬元大幅減少至2024財年的零，表明年內並無屬於該類別的新項目。

## 裝配式鋼結構工程

裝配式鋼結構工程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265.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0.0百萬元或86.7%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35.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中天•麓台項目接近竣工，該項目於上一年度貢獻大量收入。

## 其他專業承包工程

來自其他專業承包工程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64.7百萬元適度增加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或24.3%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80.4百萬元。該分部的增長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進行的新翻新項目。

## 提供工程機械及設備服務

該分部產生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反映對租賃設備的需求下降。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739.5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859.8百萬元，與收入減少一致。然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財年的約10.9%下降至2024財年的約7.6%，主要由於若干分包及材料成本相對於收入有所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21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1.7百萬元或66.7%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71.0百萬元。毛利率降低反映競爭加劇的影響。

##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25.5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74.0百萬元，反映為應對收入減少而實施的成本削減和控制措施以及減少研究成本。

##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減值虧損由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37.6百萬元，反映出由於客戶延遲結算及建築行業財務壓力增大，預期信貸虧損上升。

##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3財年約人民幣7.8百萬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借款減少所致。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我們於2024財年錄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4.4百萬元，於2023財年則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財年遞延稅項資產變動所致。

##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我們於2024財年報告淨虧損約人民幣26.4百萬元，於2023財年則報告純利約人民幣46.0百萬元。虧損乃主要由於收入及毛利大幅下降，以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所致。

## 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53.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28.5百萬元，主由於客戶延遲結算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65.3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491.8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增加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所致，部分被合約資產增加抵銷。

流動比率由(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2輕微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27，顯示短期流動資金狀況輕微減少。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9.6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2.5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營運資金需求有關的現金流出，包括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

計息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6.2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4.5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租賃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14.5百萬元，包括：

-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約人民幣110.6百萬元；及
- 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介乎3.7%至18%的年利率計息，且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計息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保持相對穩定，於2024年12月31日為23.0%，於2023年12月31日亦為該數字。資產負債比率的穩定反映了本集團在充滿挑戰的市況下仍保持審慎的財務管理。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密切監控現金流量，並確保有足夠的流動資金用於履行營運及財務義務。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8百萬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2024年6月18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一般授權」）完成配售96,000,000股股份，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增至576,000,000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售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於2024財年，本公司並無持有或出售任何庫存股份。

##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維持審慎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形式存置於持牌銀行。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5百萬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僱用345名僱員（2023年12月31日：324名僱員）。本集團於2024財年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3.9百萬元，而2023財年約為人民幣24.8百萬元。本集團僱員可根據其工作性質以固定薪金、每小時工資或按個別項目基準獲得薪酬。本集團為僱員採用一套評核制度，並於進行薪金檢討及釐定花紅金額時考慮個別僱員的評核結果。我們的僱員亦享有多項額外福利，包括交通津貼、健康津貼及有薪假期。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包括人力資源部門舉辦的入職培訓；在職培訓；及有時根據僱員的工作職能提供教育機會。本集團將不時為僱員舉辦研討會及活動，以便彼等緊跟市場趨勢。

## 退休計劃供款

按中國相關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參與由地方市級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以提供退休福利的資金。地方市級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有關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持續作出所需供款。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中扣除。該計劃並無規定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未來供款。

本集團於2024財年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5,787,000元（2023財年：約人民幣5,447,000元）。除上述情況外，本集團於2024財年及2023財年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於2024財年及2023財年，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23年3月10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上市日期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48,000,000份購股權，可供認購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其中根據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定義見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4,800,000份購股權，可供認購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2024財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獲歸屬或註銷或失效，且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公告」）的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未來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配售及所得款項用途」段落。

## 或有負債

除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了結的針對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若干訴訟及索償外，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將若干資產抵押，作為其借款的擔保。抵押資產的詳情如下。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33.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 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百萬元）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擔保。
- 賬面值為約人民幣5.0百萬元的若干廠房及機器（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0百萬元）已抵押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 賬面值為約人民幣6.9百萬元的投資物業（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已抵押作融資目的。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全球發售」）12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完成後，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76.6百萬元（相當於約84.1百萬港元）。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亦載於下文）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於2024財年初結轉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人民幣18.2百萬元。於2024財年，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7百萬元已獲動用。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明細：

目的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4年		使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為我們三個手頭項目的前期開支 提供資金	38.3	38.3	—	38.3	—	不適用	
購買及／或更換我們的建築機械及 設備	15.3	—	3.8	3.8	11.5	2025年12月末 <sup>(附註1)</sup>	
為建立及營運我們的專有技術中心 提供資金	15.3	12.4	2.9	15.3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7.7	7.7	—	7.7	—	不適用	
<b>總計</b>	<b>76.6</b>	<b>58.4</b>	<b>6.7</b>	<b>65.1</b>	<b>11.5</b>		

附註1：將所得款項用於購買及／或更換我們的建築機械及設備預期將遲於原計劃的2024年12月，主要由於部分項目的進度及時間表變動導致訂購建築機械及設備所需時間延遲。

## 配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6月7日，本公司宣佈擬通過發行96,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面值為960,000港元（每股面值0.01港元），以籌集約15.6百萬港元（扣除費用前），配售股份將與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並按認購價每股配售股份0.16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進行配售（「**配售**」）。淨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59港元。股份在2024年6月7日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即配售協議簽署當日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195港元，而配售股份的總市值約為18.2百萬港元。

配售股份乃根據股東在本公司於2023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一般授權發行，根據該授權，本公司獲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96,000,000股股份。96,000,000股配售股份構成了一般授權的100%，且在完成配售後，一般授權已悉數動用。

如配售公告所披露，配售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5.6百萬港元，扣除相關費用和包銷佣金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2百萬港元。進行配售的原因是為了籌集資金，用於新獲授項目的前期支出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財年 已動用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配售所得款項 淨額之 未動用餘額 (百萬港元)	預期動用 時間表
資助新獲授之文化展覽和 非物質文化遺產傳承中心 項目的前期支出	13.7	13.7	13.7	—	不適用
營運資金	1.5	1.5	1.5	—	不適用
<b>總計</b>	<b>15.2</b>	<b>15.2</b>	<b>15.2</b>	<b>—</b>	

於2024年12月31日，全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均按照配售公告中披露的方式悉數動用。

### 持有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財年，湖南中天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約人民幣2.6百萬元代價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南中天建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於2024財年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財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匯率波動，且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投資。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性。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條文。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由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董事須遵守的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3年3月1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提供重大意見、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國輝先生(主席)、劉建龍博士及鄧建華女士。

##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業績

本集團2024財年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2024財年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此初步公告作出任何鑒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任何庫存股份。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2024財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就其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2024財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零)。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董事並無注意到於2024年12月31日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4日至2025年6月27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6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tcon.com。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全部資料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中杰

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楊中杰先生；執行董事劉小紅先生、閔世雄先生及陳衛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建龍博士、鄧建華女士及劉國輝先生。